

請即時發放



## LI NING COMPANY LIMITED

(李寧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1)

### 媒體澄清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 香港) 就近日媒體報導有關李寧有限公司 (「李寧」或「集團」) 之分銷體系改革措施，集團作出以下的澄清：

- 集團正在進行分銷體系改革，其中一個重要措施是整合約 500-600 個低效率的分銷商，此項措施和關閉店鋪是兩個不同的概念；
-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李寧有 129 個經銷商及超過 2,000 個分銷商。大部份分銷商規模都比較小，他們平均經營 2 家店。其實，現在有超過 1,700 個分銷商是只經營 1 間店。集團留意到大部份的分銷商的零售管理能力、貨品採購能力及產品生命週期的管理都比較弱，導致他們的店效及經營利潤率都不理想，而他們也缺乏店鋪數規模可帶來的規模效應。此外，從宏觀的角度來看，隨著體育用品市場快速的變化，以及國家持續城市化，形成消費升級，對產品及品牌有更高層次的需求。而且，經銷商/分銷商都面臨成本快速上漲的壓力，特別是人工成本和房租上升。所以，經過多年發展後，李寧有必要進行分銷商的改革，選擇能夠配合集團未來發展的經銷商/分銷商，以適應市場的步伐；
- 整合低效率分銷商是通過讓那些更有效率及比較大的經銷商或想進一步發展的分銷商對低效率分銷商的店鋪進行收購。同時，集團也會鼓勵大型經銷商增加經銷商直營店鋪的數量；
- 集團每年正常也有店鋪新開和關閉。租約到期、位置調整等因素是最主要的關店原因；
- 集團希望重申，到目前為止，其二零一零年和二零一一年的李寧牌店鋪數量目標維持不變。
- 以上訊息與集團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以來公布分銷體系改革的內容為一致。

如有垂詢，請聯絡：

**iPR 奧美公關**

羅啓鏘/ 羅啓琳

電話： (852) 9458 2088/ 9836 7249

傳真： (852) 3170 6606

電郵： philip.lo@iprogilvy.com/ canny.lo@iprogilvy.com